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統計處 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聯絡人：倪惠芬

聯絡電話：(02)2356-5359

傳真：(02)2397-6861

電子信箱：moi1690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內政部國土管理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內統處字第11403903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(附件一)

主旨：有關貴署函報「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公務統計方案」，業經本處核定並經行政院主計總處同意備查，請查照並轉知相關單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14年3月25日主統法字第1140300280號函辦理（原函影附）。
- 二、為貫徹政府統計資訊主動公開原則，旨揭公務統計方案請公布於貴署網站供各界參用。
- 三、為深化性別統計，未來增修屬人統計之公務統計報表程式時，請酌增性別（含多元性別）與其他人口特徵，如年齡別、學歷別、地區別及不利處境者之交叉分類，其中不利處境者如原住民族、新住民、高齡、身心障礙、農村及偏遠地區等女性、女童，以及同性戀、雙性戀、跨性別者與雙性人等。
- 四、旨揭報表程式若需直轄市或縣市政府配合填報，請於1個月內函請其配合辦理相關修訂作業，並副知其所在政府之主計處、行政院主計總處及本處。

正本：內政部國土管理署

副本：

電 2025/03/28 文
交 16:50:01 章

主計室



1140034244